

##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贷款及担保情况概述

1、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吉林万方迈捷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迈捷”）对外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300 万元。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及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2024-035、2024-040）。

2、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万方迈捷与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九台农商长春分行”）、辽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源农商行”）及东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东辽信用社”）（以下合并成为“债权人”）签署了《人民币银团借款合同》（编号：JTYT2024 年借字第 004 号），借款金额 3,998 万元。同日，公司与债权人签署了《保证担保合同》（编号：JTYT2024 年保字第 004 号），根据《保证担保合同》的约定，公司为万方迈捷与债权人签署的《人民币银团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998 万元，担保期限为《人民币银团借款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利益，万方迈捷持股 40% 的股东味多美河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味多美”）以其出资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河北味多美与公司签署了《反担保协议》。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吉林万方迈捷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 二、担保贷款逾期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方迈捷与九台农商长春分行、辽源农商行及东辽信用社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998万元，已于2025年12月18日到期，公司为万方迈捷上述借款、利息及违约金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5年12月19日，万方迈捷未能偿还上述到期债务3,855.64万元，也未能与债权人及时签署续贷合同，未清偿到期债务本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52%。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借款的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 三、履行担保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及后期安排

1、公司在开展担保业务时为确保公司利益，已要求万方迈捷持股40%的股东河北味多美按其出资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河北味多美已与公司签署了《反担保协议》。

2、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续贷手续。此次控股子公司贷款逾期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